



河马股份

NEEQ : 834559

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HIPPO CULTURE AND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文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文钦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朱翎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21-61062018
传真	021-60457689
电子邮箱	lingzhu@hippoanimation.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ippoanimatio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博霞路 81 号 邮编： 20120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8,396,302.32	107,618,392.88	-8.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775,482.07	53,764,403.65	-20.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6	0.83	-20.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15%	36.7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自行添行）	56.84%	50.33%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857,624.13	32,548,333.07	-69.7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88,921.58	-19,297,604.3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273,669.32	-24,807,178.9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41.16	-937,264.44	118.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91%	-30.4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3.58%	-40.9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0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1,795,150	48.92%	0	31,795,150	48.9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624,450	16.35%	0	10,624,450	16.3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3,204,850	51.08%	0	33,204,850	51.0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1,108,550	47.86%	0	31,108,550	47.86%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总股本		65,000,000	-	0	65,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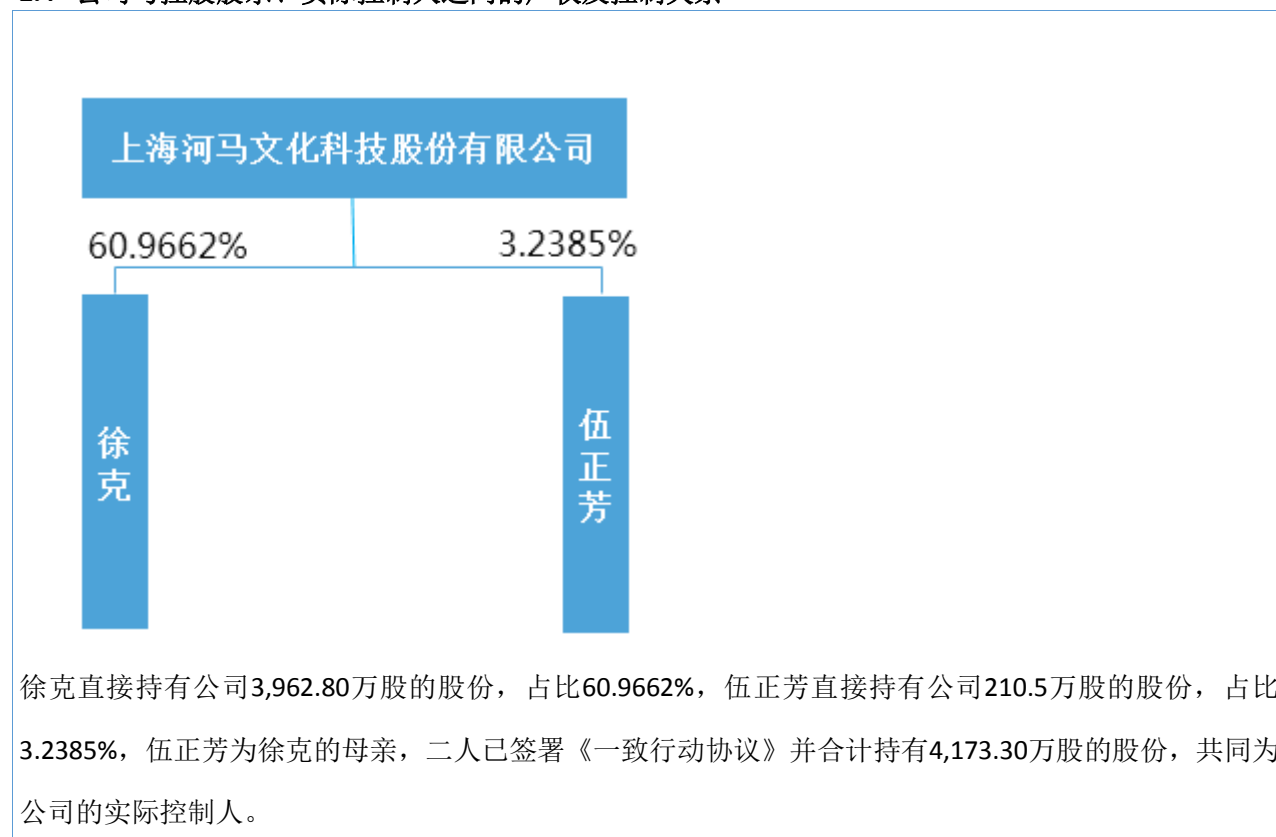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徐克	39,628,000	0	39,628,000	60.9662%	29,529,800	10,098,200
2	朱智	2,884,000	0	2,884,000	4.4369%		2,884,000
3	于洋	2,316,000	0	2,316,000	3.5631%		2,316,000
4	何玉蓉	2,308,000	0	2,308,000	3.5508%		2,308,000
5	伍正芳	2,105,000	0	2,105,000	3.2385%	1,578,750	526,250
6	上海励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23,000	0	1,823,000	2.8046%		1,823,000
7	绍兴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1,734,400	0	1,734,400	2.6683%		1,734,400

8	上海旋剑侠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07,000	0	1,407,000	2.1646%	1,055,300	351,700
9	睢天舒	1,388,000	0	1,388,000	2.1354%	1,041,000	347,000
10	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	1,225,000	0	1,225,000	1.8846%		1,225,000
合计		56,818,400	0	56,818,400	87.41%	33,204,850	23,613,55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伍正芳与徐克为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获悉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新收入准则：财政部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

则)，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新收入准则编制。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新准则下，合同负债 2,201,492.06 元，其他流动负债 151,645.92 元；原准则下，预收款项 2,235,688.42 元，其他流动负债 117,449.56 元。

3.2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注销 1 家子公司：黄山河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于 2020-9-4 注销。

本期新设立 1 家子公司：陕西乾门祈福影业有限公司，于 2020-8-18 成立。

3.3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马股份”）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河马股份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304118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规定，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非标意见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河马股份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二、2 持续经营中所述，河马股份公司 2020 年发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亏损 10,988,921.58 元，且连续四个年度持续亏损，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28,527,935.90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 42,775,482.07 元；另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河马股份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22,114,085.35 元。虽然河马股份公司拟开拓原创剧本的策划与编剧并与新的合作方开展长期合作关系，但仍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上海河马文化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河马股份已在《董事会关于对 2020 年报审计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出具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十七条：如果认为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适合具体情况，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应当确认：（一）财务报表是否已充分描述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事项或情况，以及管理层针对这些事项或有情况的应对计划；（二）财务报表是否已清楚披露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由此导致被审计单位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和清偿债务。第十八条规定：如果财务报表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强调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事实，并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七条所述事项的披露。上述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属于审计准则第 1324 号准则正文和应用指南中所规定的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重大不确定性已充分披露情形。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通过明确提供补充信息的方式，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披露的该事项。

三、非标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四、非标意见段中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说明

上述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